

证券代码：002395

证券简称：双象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6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刘连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梅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华晓萍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 | 本报告期末 | 上年度末 |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 |
|---------------------------|------------------|------------------|----------------|----------------|
| 总资产（元） | 1,598,729,392.36 | 1,328,038,766.04 | 20.38% |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 877,844,386.86 | 852,362,421.36 | 2.99% | |
| | 本报告期 |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 年初至报告期末 |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
| 营业收入（元） | 348,328,413.47 | 0.65% | 935,999,337.04 | -7.24%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 7,018,186.34 | 73.59% | 25,481,965.50 | 5.27% |
|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 6,223,422.95 | -35.16% | 16,728,884.08 | 14.13% |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16,473,597.72 | -142.84% | 54,726,194.22 | 1,066.74% |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0.0262 | 73.51% | 0.0950 | 5.20% |
|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0.0262 | 73.51% | 0.0950 | 5.20% |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0.80% | 0.33% | 2.95% | 0.14%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 项目 |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 说明 |
|---|--------------|----|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 9,033,742.85 |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 21,353.62 |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 -57,974.43 | |
| 减：所得税影响额 | 244,040.62 | |
| 合计 | 8,753,081.42 | --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 | 6,198 | |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 | 0 | |
|-------------------|-------------|--------|-------------|-----------------------|---------|----|-------------|
|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股东性质 | 持股比例 | 持股数量 |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 质押或冻结情况 | | |
| | | | | | 股份状态 | 数量 | |
|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64.52% | 173,045,285 | 0 | 质押 | | 78,000,000 |
| 章志坚 | 境内自然人 | 4.05% | 10,856,850 | 0 | | | |
| 芮一云 | 境内自然人 | 2.01% | 5,387,440 | 0 | | | |
| 倪海春 | 境内自然人 | 1.12% | 3,000,536 | 0 | | | |
| 储熙凤 | 境内自然人 | 0.98% | 2,636,700 | 0 | | | |
| 张嵘 | 境内自然人 | 0.84% | 2,240,896 | 0 | | | |
| 吴凯 | 境内自然人 | 0.78% | 2,087,820 | 0 | | | |
| 上海晋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境内非国有法人 | 0.76% | 2,026,651 | 0 | | | |
| 徐文君 | 境内自然人 | 0.70% | 1,888,467 | 0 | | | |
| 廖丹 | 境内自然人 | 0.64% | 1,727,400 | 0 | | | |
|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 | | | | | | |
| 股东名称 |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 | | 股份种类 | | | |
| | | | | 股份种类 | 数量 | | |
| 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 | 173,045,285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173,045,285 |
| 章志坚 | 10,856,85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10,856,850 |
| 芮一云 | 5,387,44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5,387,440 |
| 倪海春 | 3,000,536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3,000,536 |
| 储熙凤 | 2,636,700 | | | 人民币普通股 | | | 2,636,700 |

| | | | |
|--------------------------|--|--------|-----------|
| 张嵘 | 2,240,896 | 人民币普通股 | 2,240,896 |
| 吴凯 | 2,087,820 | 人民币普通股 | 2,087,820 |
| 上海晋拓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 2,026,651 | 人民币普通股 | 2,026,651 |
| 徐文君 | 1,888,467 | 人民币普通股 | 1,888,467 |
| 廖丹 | 1,727,400 | 人民币普通股 | 1,727,400 |
|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 上述股东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双象集团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情况，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人的情况。 | | |
| 前 10 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 <p>股东章志坚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10,856,85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4.05%；</p> <p>股东芮一云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5,387,44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2.01%；</p> <p>股东倪海春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3,000,53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12%；</p> <p>股东储熙凤通过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636,7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98%；</p> <p>股东吴凯通过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2,087,82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78%；</p> <p>股东张嵘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 490,846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18%。</p> |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一、资产负债表

- 1、期末货币资金较年初增加263,877,225.86元，增长118.14%，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收到政府拆迁款所致。
- 2、期末应收票据较年初减少25,284,552.92元，下降50.32%，主要系本期应收票据流通加强所致。
- 3、期末预付款项较年初增加77,479,899.62元，增长68.17%，主要系本期增加预付PMMA材料款所致。
- 4、期末其他应收款较年初减少243,460.16元，下降81.35%，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应收利息减少所致。
- 5、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年初减少5,428,851.83元，下降37.90%，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增值税进项留底减少所致。
- 6、期末在建工程较年初增加6,185,078.58元，增长100.00%，主要系全资子公司双象光电PMMA板材生产线改造所致。
- 7、期末应付票据较年初增加35,642,850.00元，增长31.77%，主要系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双象光电支付货款使用票据增加所致。
- 8、期末预收款项较年初减少53,712,685.57元，下降100.00%，主要系新收入会计准则变化重分类所致。
- 9、期末合同负债较年初增加85,078,628.69元，增长100.00%，主要系新收入会计准则变化重分类所致。
- 10、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年初减少5,939,902.18元，下降33.20%，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支付职工薪酬所致。
- 11、期末应付税费较年初减少2,592,381.65元，下降33.84%，主要系本期母公司应缴增值税减少所致。
- 12、期末其他应付款较年初减少2,834,196.41元，下降31.45%，主要系全资子公司苏州双象保证金变动所致。
- 13、期末长期应付款较年初增加244,962,579.45元，增长1248.45%，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收到政府拆迁款所致。
- 14、期末股本较年初增加89,403,000.00元，增长50.00%，主要系本报告期本公司以总股本17,880.60万股为基数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所致。

二、利润表

- 1、本期财务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7,129,237.20元，增长292.91%，主要系母公司持有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 2、本期其他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4,999,499.82元，增长123.93%，主要系本报告期母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双象光电收到政府补助较去年同期增加所致。
- 3、本期信用减值损失比上年同期减少2,664,729.65元，下降138.30%，主要系本期计提坏账准备减少所致。
- 4、本期资产处置收益比上年同期增加4,648,031.01元，增长100.00%，主要系去年同期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处置资产损失所致。
- 5、本期营业外收入比上年同期减少23,083,041.70元，下降100.00%，主要系去年同期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有拆迁补偿款所致。
- 6、本期营业外支出比上年同期减少10,064,080.51元，下降99.42%，主要系去年同期全资子公司苏州华申因拆迁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以及长期待摊费用损失所致。

三、现金流量表

- 1、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60,387,117.89元，增长1066.74%，主要系支付货款采用银行承兑汇票方式增加所致。
- 2、本期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239,418,563.91元，增长7494.17%，主要系本期母公司收到拆迁补偿款所致。
- 3、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增加28,313,272.49元，增长40.13%，主要系去年同期现金分红所致。
- 4、本期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比上年同期减少7,080,232.52元，下降200.55%，主要系母公司持有外币汇率变动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对 2020 年度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未发生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

无锡双象超纤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二〇二〇年十月二十四日